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4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维格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1年9月18日 - 2021年12月17日），如“维格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维格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1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74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4,6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1号文同意，公司7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2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维格转债”，债券代码“113527”。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19年7月30日至2025年1月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4.96元/股。2019年5月30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维格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52元/股。2020年7月3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维格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2020年8月5日“维格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9.85元/股。“维格转债”当期转股价格为9.85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

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A：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维格转债”的议案》。“维格转债”于2021年9月17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鉴于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拟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支出及募投项目建设等，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决定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1年9月18日-2021年12月17日），如“维格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维格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未交易“维格转债”。

五、风险提示

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后，若“维格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8 日